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

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13
巷13號

承辦人：代理秘書

電話：02-27317363

Email：nshstu002@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

發文字號：全中教工會字第11300000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30000075_Attach1.pdf、1130000075_Attach2.doc、
1130000075_Attach3.odt、1130000075_Attach4.pdf、1130000075_Attach5.
pdf）

主旨：敬請學校教師會理事長（或支會會長、聯絡人）協助本會
114年度會費收費，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全中教工會（以下簡稱本會）章程第29條訂定會員「經常會費」為600元、「入會費」200元（首次入會而非續會者繳交），但優惠辦法得由會員（代表）大會另訂之。依據113年4月20日會員大會決議114年度收費優待辦法（經常會費酌收400元，入會費200元），詳如收費辦法及繳費說明（附件一），敬請協助收取。
- 二、新入會者請填寫入會申請表（如附件二），請以郵寄、傳真、或將數位影像以電子郵件寄送本會。
- 三、會費繳交除統一收取現金劃撥外，得請學校出納組統一由薪資中代扣會費，轉入本會郵局劃撥帳戶，會員同意書格

式(如附件三)，請學校教師理事長(或支會會長、聯絡人)參考應用，若學校要求相關主管機關同意函，請參考附件四。

四、本會簡介(如附件五)請學校教師會理事長(或支會會長、聯絡人)代為宣導會員週知，並請不吝給予指導意見，本會竭誠感謝您的支持！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請學校轉交)

副本：本會秘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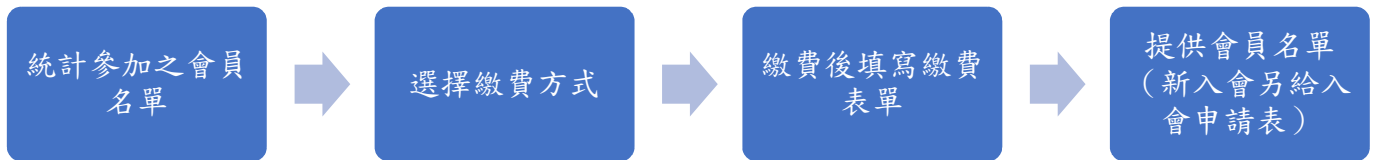


理事長 史美奐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114 年度會員收費辦法及學校教師會（或團體）繳費說明

| 114 年度收費標準 | | |
|------------|-------|-------|
| 經常會費 | | 入會費 |
| 定價 | 600 元 | 200 元 |
| 優惠 | 400 元 | |



流程圖

一、統計名單

- (一) 格式不拘(WORD、EXCEL 等一般常用軟體)，可使用慣用之表格。
- (二) 若需要學校上年度之會員名單，可使用 Email 向本會索取。

* 怎麼看該繳多少？

- 1. 續繳會費者：上年度已入會，僅需繳交經常會費 400 元。
- 2. 新入會者：繳交經常會費 400 元+入會費 200 元，共 600 元，並提供入會申請單建檔。
- 3. 曾入會中斷者：
 - (1) 可考慮補繳經常會費，來電詢問補繳之金額，此影響到日後若申請司法互助金的評估及使用本會簽約律師的諮詢資格；
 - (2) 無特殊原因（例如留職停薪、產假、病假等），皆屬重新入會請繳交 400+200 元。

二、繳費方式

(一) 郵政劃撥

帳號：42286331 戶名：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 1. 至郵局填寫劃撥單； 2. 用郵局金融卡至郵局轉上系統； 3. 郵局網路郵局轉劃撥帳

(二)線界平台

請由本工會網站 nshstu.org.tw 「入會辦法」→「收費方式」之連結進入頁面繳費（為防止詐騙請勿點選其他連結刷卡繳費），本工會透過「線界」平台提供多種繳費方式：刷卡（VISA、MASTERCARD、JCB）、虛擬 ATM 帳號及超商條碼（超商條碼需額外加收 16 元手續費）。

(三)學校薪資代扣

請學校出納組由薪資中代扣會費，請先與學校出納組確認代扣程序，依學校代扣薪資辦法為主。可使用本會提供之【會員會費代扣同意書】（範本、附件三），經會員簽名同意，再請學校轉入本會郵政劃撥帳戶。

三、填寫繳費表單

繳費完請務必填寫繳費表單



網址：<https://forms.gle/dX8GjMxzEjgyMDLa8>

或掃描 QR CODE 進入

四、提供會員名單

- (一) 於繳費表單內提供名單
- (二) 寄電子檔至本會 Email：nshstu002@gmail.com

五、新入會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一) 新入會之會員需另提供入會申請表，填寫完後請掃描或拍照寄 Email 或寄紙本至本會辦公室。
- (二) 可使用函文附件之【個人入會申請單】，本會網站「入會辦法」內亦提供電子檔，亦有【團體入會申請單】，可下載。（或掃右方 QRcode）

團體入會單



若有其他未盡事宜 歡迎與我們聯繫

全中教感謝您的支持與愛護
未來我們也會繼續努力改善教育環境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敬上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新會員入會申請書

| | | | | | |
|---|--|--|--|------------|----------|
| 姓名 | | 電話 | (O) (H) | 手機 | |
| 身分證字號 | | 性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 服務學校 | | | | 任教科目 | |
| 通訊住址 | | 市(縣) 段 巷 | 區(鄉鎮市) 弄 號 | 路(街) 樓之 | |
| E-mail | | | | | |
| Line ID | | | | | |
| 會員類別 |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會員 | <input type="checkbox"/>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 <input type="checkbox"/> 專任教師 (含代理代課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職工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別會員 | <input type="checkbox"/> 公立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 | <input type="checkbox"/> 兼代課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兼職員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師證書且無一定雇主之教師 | | |
| 介紹人 |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教師會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世代保險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p>茲聲明如下：</p> <p>本人自願加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以下簡稱工會），並遵守工會章程規定及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如有退會，應以書面向工會提出，依工會章程規定程序辦理。</p> <p>另本人同意工會得使用本表之個人資料傳送會員福利、進修研習、政策發展、組織運作等會務相關資訊給本人，或進行意見諮詢民調等活動，惟不得將本人資料外流或進行非工會任務之用途。</p> <p>繳費方式：郵政劃撥帳號：42286331 戶名：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p> <p>_____（會員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p> | | | | | |

-----以下由全中教會務人員填寫-----

工會承辦人(職章)：

收件日：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新入會紙本存檔編號：

新入會審查通過：第 屆第 次 常理會/理事會通過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會員代扣會費同意書(範本)

學校【會員會費代扣同意書】

本人同意自 113 學年度起，由薪資帳戶直接扣款繳付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會費金額如下表 (*註：可含請本會代收款)

戶名：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郵政劃撥帳戶：42286331

| 序 | 姓名 | 扣款金額 合計 | 簽名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註：本會亦可協助代收學校教師會會費，再轉貴校教師會。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傳 真：0423326915
聯絡人：郭旻雁
電 話：0437061537

受文者：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0300970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 貴會來函希本署轉知所屬各級學校於處理會員教師薪資時，一併代扣貴會經常會費，復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復 貴會103年9月4日全中教工會字第1030000089號函。
- 二、查工會法第28條：「(第1項)工會經費來源如下：一、入會費。二、經常會費。... (第3項)企業工會經會員同意，雇主應自該勞工加入工會為會員之日起，自其工資中代扣工會會費，轉交該工會。...」復查工會法施行細則第25條：「產業工會及職業工會經會員個別同意，並與雇主約定或締結團體協約之代扣工會會費條款者，雇主應自勞工工資中代扣工會會費，並轉交該工會。」及同法第26條：「(第1項)工會會員經常會費之繳納，得由雇主按同意代扣之全體會員當月工資總額統一扣繳轉交工會，或由會員自行申報當月工資，並按月計算繳納。(第2項)工會依本法第二十八條規定，得於章程中自行訂定入會費或經常會費收費分級表。」
- 三、準此，事涉會員個別權益及雇主代扣轉交工會等事項，請依相關規定辦理。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副本：本署人事室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做了什麼？

(秘書處 113 年 9 月編)

會員個人權益

1. 捍衛教師專業教學權益。
2. 提供會員教育相關法規之諮詢。
3. 提供會員各類訴訟救濟案件，每件最高補助 5 萬元。
4. 接受會員申訴及訴願申請，並提供專業協助。
5. 常年會費中已含司法互助金，保障教師司法互助權益。
6. 目前已累積百萬元以上司法互助金，提供教師因從事教育或教學工作衍生之法律諮詢服務及訴訟費用；累計至 113 年 7 月止，已合計補助 10 件(含仲裁案件)，共計補助 54 萬餘元；未來亦將持續提供更優質的司法互助服務。

為高中職學校發聲

教師聲音不再被忽略

CP 值最高的選擇

捍衛教師專業教學



1. 持續辦理大學學測與分科測驗試題評論；透過第一線專業高中教師群為學子升學考試把關。
2. 召集各縣市技高專業科目教師群，共同辦理四技二專統測現場即時試題評論，彙整第一線教師提出之評論內容，發出新聞稿並提供技專院校測驗中心參考，未來也將逐年擴大辦理更多科目。
3. 辦理考招新政策之大學育才高中選才學習歷程檔案推廣計畫，辦理相關講座、焦點論壇及座談會，協助教師了解各校素養課程發展現況並提供教師與大學端、教育部高教司及國教署有更多提出教育建言的機會。
4. 針對各項重要教育議題，辦理北東南中各分區教育發展研討會與全國性教育發展研討會，提供教師與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更多交流對話機會。

積極維護教師勞動權益



1. 服務私校會員學校簽訂團體協約，捍衛教師工作權益（112 年 2 月和 0 保家商簽訂團約、112 年 10 月和 0 仁中學簽訂團約、，112 年 12 月與 0 章商工簽訂團約）。
2. 協助公校勞資爭議調解，及協助私校不當勞動行為裁決。
3. 112 年上半年，理事長以勞動事件調解委員身份，參與士林地院數件私校教師勞資爭議調解。
4. 112 年 8 月參加勞動部團體協約保密義務諮詢會。
5. 本會代表參與「校長領導卓越獎初審」；出席教育部「教師解聘停聘不續聘等法制研修會議」及「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正研商會議」；立法院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公聽會…，積極捍衛教師權益。

會員福利

1. 享公教團體險及教育責任險團體保險優惠價。
2. 爭取食衣住行各項福利優惠專案，及旅遊休閒與住宿等折扣優惠（參考官網）。
3. 邀請各校推派教師加入全中教福利 LINE 群組（請掃 QR CODE 加入），本會福利部不定期推出各項限時破盤優惠。



政策推動與法案遊說

1. 113 年陸續拜會本屆關心教育的立委：羅智強、郭昱晴、張雅琳、吳春城、陳培瑜、葉元之、范雲、洪孟楷、柯志恩等委員，將本會對高中職教育的議題及訴求，向委員表達及說明。後續委員也陸續進行書面質詢或以公文詢問教育部，本會將持續追蹤及關心後續進度。
2. 針對教師過勞議題連續三年拜會立委，積極爭取高中職提高兼代課鐘點費 5%，由 400 元調高至 420 元，發放日期追溯至 111 年 2 月 1 日起。
3. 112 年 7 月於立法院和 1111 人力銀行共同舉辦「科技人才公聽會」—《108 課綱下的育才危機》，邀請產官學研各界專家，一同探討如何提升台灣科技人才的素質。

4. 112年8月參加台灣教育智庫所邀集教育團體舉辦「問問2024總統候選人」活動。

近期大事記&媒體報導



與測驗中心各科研究員進行
統測試題檢討會



「問問2024總統候
選人：教育百年大計
怎麼辦？」



2024年3月拜會立法院第
11屆第1會期教育與文化
委員會召委



本會與1111人力銀行在立
法院共同舉辦
「科技人才教育公聽會」

◎爭取考招制度普高與技高分流處理，維護所有學子學習權益 全中教達標！

112年大學與技專院校考招期程，學習歷程檔案中央平台繳交截止期程，改為依據學生所屬學制區分2梯次，分別訂於112年4月25日及5月27日，落實普高與技高分流處理。

◎新課綱教師員額仍不足 教育團體大哉問總統候選人

多家新聞媒體報導，關鍵字【問問2024總統候選人：教育百年大計怎麼辦】

◎師資和企業人才皆缺 高孟琳：不只能只怪108課綱 教育部和企業也該盡責

多家新聞媒體報導，關鍵字【108課綱弱化學生數理能力？】

◎全中教多次發新聞稿及拜訪立委反應班班有冷氣外，應比照國小補助冷氣費。

多家新聞媒體報導，關鍵字【班班有冷氣 電費 全中教】

◎全中教每年辦理大學學測試題評論、大學指考試題評論、技專院校統測評論新聞報導。

多家新聞媒體報導，關鍵字【統測／學測／指考 全中教】

◎全中教召開記者會，反應普高及技高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時間應分流。

多家新聞媒體報導，關鍵字【普高 技高 分流 全中教】

◎全中教辦理多場認識大學與大學考招新政策講座直播影片。【請至本會FB觀看】

◎全中教多次反應規劃調漲高中職教師鐘點費。

【教育發展與教育部長官座談會 107/3/17、107/10/19、108/5/25、109/10/16；發公文至教育部全中教工會字第1040000023號、1090000048號】

全中教工會 專屬高中職教師的工會

114年度經常會費僅400元，一年會費不到一節代課費，就有一群人替我們維護教學專業自主權與學生學習品質，並爭取您沒有想到和該有的權益。「前人種樹、後人乘涼」在享受組織努力成果的同時，請您也給優質、努力又認真的全中教工會支持！



入會資訊



官方網站



FB粉專



捐款支持